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057/Add.223
12 January 197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关于中东停火现况的进一步报告

停火监督组织代理参谋长就一九七四年一月十一日以色列—黎巴嫩地区的情况送来情报如下：

1. 关于地面活动的报告：

(a) 马尔观察所：① 四时三十五分②至十五时二十分间以色列部队人员和车辆再度占领第三十三号界柱以西大约交点二〇〇四—二九〇四③处的位置。

(b) 拉斯观察所：六时零五分至十五时正间以色列部队人员和车辆再度占领第十九号界柱以北大约交点一九〇七—二七四九处的位置。

(c) 欣观察所：六时二十分至十五时零五分间以色列部队人员再度占领第十一号界柱附近大约交点一七九九—二七八八处的位置。

(d) 拉希观察所：十八时零四分至十八时零七分间以色列部队以机关枪向停火分界线另一方射击。

① 各观察所的位置见 S/11057 号文件。

② 所有时间都是格林威治时间。

③ 地图上的大约交点。

2. 有关各方的控诉：

黎巴嫩提出的控诉说，一月十一日：

(a) 十一时三十分至十一时三十五分间以色列部队喷气式飞机飞过黎巴嫩的纳库拉（大约交点一六二九—三八〇五）和苏尔（大约交点一六九〇—二九七〇）地区。

(b) 两辆装甲人员运输车辆和一辆吉普车组成的一个以色列巡逻队侵入切巴地区（大约交点二二〇〇—三〇五五）的黎巴嫩领土并以自动武器猛烈射击后整天占据大约交点二二一一—三〇四五处的位置。

上述的控诉未经联合国观察人员证实。
